

➤ **行情回顾：**5月9日-5月13日，电力、环保、燃气、水务板块分别上涨4.87%、5.46%、2.61%、6.69%，同期沪深300指数上涨2.04%。

➤ **生物经济规划出台，扩大能源、环保领域应用：**近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关于生物能源和生物环保，《规划》提出：1) 积极推动生物质发电向热电联产转型升级；2) 推动生物燃料与生物化工融合发展，建立生物质燃烧掺混标准；3) 提高生物质厌氧处理工艺及成套装备研制水平；4) 积极推进先进生物燃料在市政、交通等重点领域替代推广应用。《规划》有助于：1) 推动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建设，替代燃煤实现清洁供暖；2) 农林生物质的应用场景将进一步丰富，助力绿色低碳目标；3) 推动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协同处置，解决农村生活垃圾污染问题。

➤ **注资纾困煤电企业，新能源补贴发放启动：**5月11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会议要求：1) 在前期支持基础上，再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500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2) 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资100亿元，支持煤电企业纾困和多发电，优化政策，安全有序释放先进煤炭产能；3) 决不允许出现拉闸限电现象。我们认为：1) 再提安全有序释放煤炭产能，同时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资，有助于修复煤电企业资产负债表，解决当前煤电企业因煤电保供巨亏产生的财务困境；2) 一次性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500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新能源项目补贴拖欠造成的应收账款“堰塞湖”回落，将逐步修复各集团旗下新能源运营平台资产负债表，改善现金流，提升新能源项目投资意愿，以风光大基地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开发投资有望提速。

➤ **投资建议：**此次国常会再提煤炭增产并直接对企业注资，有助于煤电企业摆脱当前的经营困境，修复恶化的资产负债表；一次性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500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有助于改善绿电企业现金流，提升其再投资能力，加速新项目开发。推荐水电板块的长江电力、核电板块的中国核电、火电板块的申能股份、绿电板块的三峡能源，建议关注华能水电、国投电力、中国广核。《“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有望扩大生物质在能源、环保领域的应用，有利于解决农村环境污染问题，加快“美丽乡村”目标的完成。环保板块谨慎推荐高能环境，建议关注瀚蓝环境、中持股份。

➤ **风险提示：**需求下滑；价格降低；成本上升；降水量减少；地方财政压力；政策推进滞后。

## 推荐

## 维持评级



**分析师：严家源**

执业证号：S0100521100007

邮箱：yanjiayuan@mszq.com

### 相关研究

1. “511”国常会点评：注资纾困煤电企业，新能源补贴发放启动
2. 电力行业2021年年报及2022年一季报业绩综述：水电开启丰收季，火电拐点将至，新能源趋势不改
3. 环保行业专题报告：危废处理行业全景图
4. 电力月谈（2022年4月期）
5. 公用事业行业周报（2022年第17周）：AP1000起死回生，“美丽乡村”呼唤社会资本

###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估值与评级

代码	简称	股价 (元)	EPS (元)			PE (倍)			评级
			2021A	2022E	2023E	2021A	2022E	2023E	
600900	长江电力	23.23	1.16	1.33	1.37	20.0	17.5	17.0	推荐
601985	中国核电	7.17	0.43	0.59	0.64	16.7	12.2	11.2	推荐
600642	申能股份	5.58	0.33	0.70	0.73	16.9	8.0	7.6	推荐
600905	三峡能源	5.90	0.20	0.30	0.33	29.5	19.7	17.9	推荐
603588	高能环境	14.59	0.68	0.86	0.98	21.5	17.0	14.9	谨慎推荐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预测；

（注：股价为2022年05月13日收盘价。）

# 目 录

<b>1 每周观点</b> .....	<b>3</b>
1.1 行情回顾 .....	3
1.2 行业观点 .....	4
<b>2 行业动态</b> .....	<b>7</b>
2.1 电力 .....	7
2.2 环保 .....	9
<b>3 公司公告</b> .....	<b>13</b>
3.1 电力 .....	13
3.2 环保 .....	16
3.3 燃气 .....	18
3.4 水务 .....	19
<b>4 投资建议</b> .....	<b>20</b>
<b>5 风险提示</b> .....	<b>21</b>
<b>插图目录</b> .....	<b>22</b>
<b>表格目录</b> .....	<b>22</b>

## 1 每周观点

### 1.1 行情回顾

5月9日-5月13日,电力、环保、燃气、水务板块分别上涨4.87%、5.46%、2.61%、6.69%,同期沪深300指数上涨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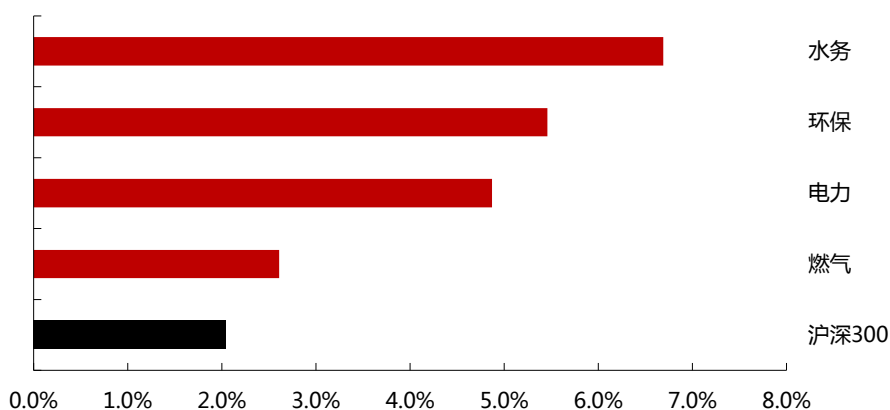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前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协鑫能科、湖南发展、ST科林；
- 环保：上海洗霸、东方园林、建工修复；
- 燃气：凯添燃气、新天绿能、德龙汇能；
- 水务：顺控发展、江南水务、绿城水务。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后三的公司分别为：

- 电力：ST华源、闽东电力、ST热电；
- 环保：ST博天、倍杰特、高能环境；
- 燃气：ST金鸿、东方环宇、新天然气；
- 水务：兴蓉环境、中山公用、重庆水务。

图1：5月9日-5月13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水务涨幅最大、燃气涨幅最小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表1：5月9日-5月13日，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板块	涨跌幅榜前三名		涨跌幅榜后三名	
电力	协鑫能科	33.33%	*ST华源	-22.46%
	湖南发展	32.69%	闽东电力	-6.82%
	*ST科林	28.15%	ST热电	-1.86%

环保	上海洗霸	16.45%	*ST 博天	-7.69%
	东方园林	15.96%	倍杰特	0.48%
	建工修复	15.29%	高能环境	0.76%
燃气	凯添燃气	8.06%	ST 金鸿	-3.98%
	新天绿能	5.10%	东方环宇	-3.65%
	德龙汇能	4.93%	新天然气	-1.20%
水务	顺控发展	27.42%	兴蓉环境	1.98%
	江南水务	14.34%	中山公用	2.77%
	绿城水务	14.09%	重庆水务	2.96%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 1.2 行业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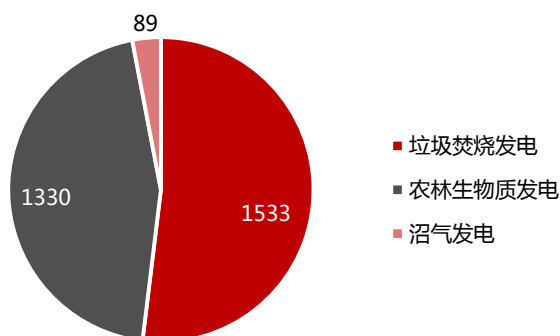
### 1.2.1 生物经济规划出台，扩大能源、环保领域应用

近日，国家发改委正式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发改高技〔2021〕1850号）。

- > 关于生物能源和生物环保发展，《规划》提出：1）积极推动生物质发电向热电联产转型升级；2）推动生物燃料与生物化工融合发展，建立生物质燃烧掺混标准；3）提高生物质厌氧处理工艺及成套装备研制水平，加快关键技术研发和设备制造；4）积极推进先进生物燃料在市政、交通等重点领域替代推广应用。
- > 关于生物能源环保产业示范工程建设，《规划》提出：1）开展生物能源基地建设，推动高效低成本生物能源应用；2）建设以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及其他可再生能源为主要能源的产业园区。支持生物质能清洁供暖替代燃煤，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推进沼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等清洁取暖；3）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生物柴油推广试点，推进生物航空燃料示范应用；4）推广应用生物可降解材料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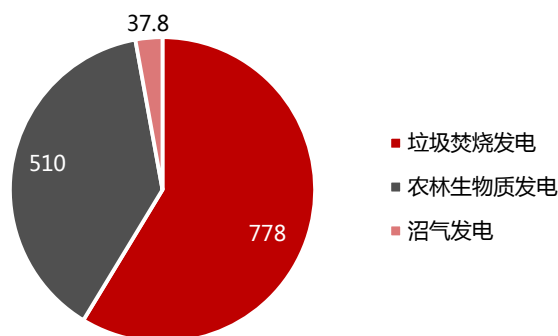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产业发展促进会数据，2020年，我国农林生物质装机容量占生物质装机总量的45.1%，其发电量占比约为38.5%。“十三五”期间，农林生物质装机保持较高的增长，2016-2020年装机容量CAGR达到20.2%。

图 2 :2020 年我国生物质发电装机结构(单位 :万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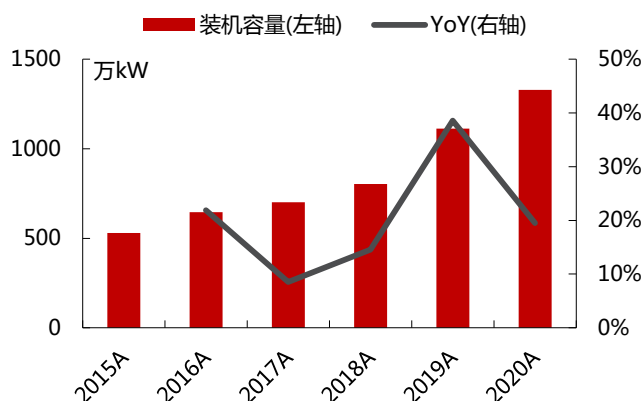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发展促进会生物质能产业分会，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 3 :2020 年我国生物质发电量结构(单位 :亿千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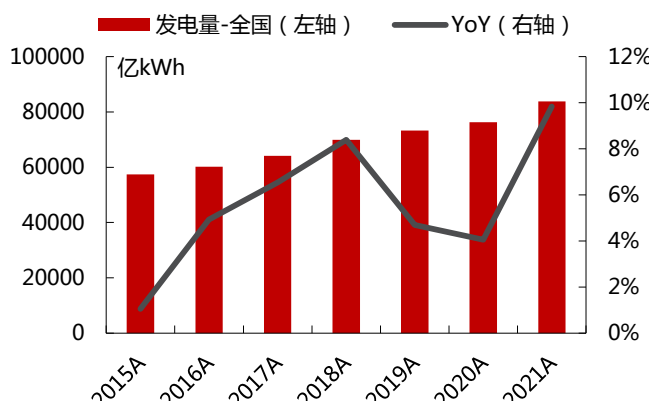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发展促进会生物质能产业分会，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 4 :2015-2020 年我国农林生物质装机容量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发展促进会生物质能产业分会，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 5 :2015-2020 年我国发电量



资料来源：国家能源局，中电联，民生证券研究院

针对生物质能源的应用，《规划》提出了较详细的实施路径。我们认为，《方案》有助于：

- 1) 推动生物质热电联厂项目建设，生物质发电项目有望增多，进而在有条件的地区替代燃煤实现清洁供暖；
- 2) 农林生物质的应用场景将进一步丰富，包括生物天然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生物乙醇、生物柴油等，在解决农林生物质相关问题的同时，实现绿色低碳目标；
- 3) 推动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协同处置，解决农村生活垃圾污染问题，同时有助于可生物降解材料在农业领域的应用。

## 1.2.2 注资纾困煤电企业，新能源补贴发放启动

5月11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就确保能源供应问题，本次国常会要求：1)在前期支持基础上，再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500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2)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资100亿元，支持煤电企业纾困和多发电，优化政策，安全有序释放先进煤炭产能；3)决不允许出现拉闸限电现象。

本次国常会再提煤炭增产与注资煤电企业，同时拨付可再生能源补贴，我们认为：

1)受高煤价影响，2021年及1Q22煤电企业出现巨额亏损，电力保供承压，多地出现“限电”、“限产”，全社会用电需求放缓，拖累经济发展。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禀赋决定了确保能源供应安全，必然要发挥煤炭基石作用，在保经济、保需求、抑制高煤价的要求下，煤炭增产是必然之举。4月20日国常会提出“通过核增产能、新投产等，今年新增煤炭产能3亿吨”，5月4日，央行发布“增加1000亿元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额度”，专门用于支持煤炭开发与电煤保供，煤炭增产、保供扶持政策持续发力。本次国常会再提安全有序释放煤炭产能，同时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资，修复煤电企业资产负债表，解决当前煤电企业因煤电保供巨亏产生的财务困境，从保障煤炭供给与电力供应两个角度，共同发力保障能源供应安全，保证国民经济稳定发展。

2)在煤电巨亏背景下，中央发电企业新能源项目补贴账款拖欠问题进一步放大，企业现金流恶化，资产负债率提升，新项目投资承压。发电央企作为“双碳”目标下清洁能源转型主体，新能源项目投资受到限制或将延缓国家清洁能源转型进度，加快解决新能源补贴拖欠问题刻不容缓。今年年初，财政部在《2022年中央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提出“推动解决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资金缺口”后，国家发改委、能源局以及财政部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自查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进一步摸底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拖欠问题，有望在年内加快解决新能源补贴拖欠问题。本次国常会一次性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500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新能源项目补贴拖欠造成的应收账款“堰塞湖”回落，将逐步修复各集团旗下新能源运营平台资产负债表，改善现金流，提升新能源项目投资意愿，以风光大基地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开发投资有望提速。

## 2 行业动态

### 2.1 电力

#### ■ 天津市发布《“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方案》(天津市, 2022/05/08)

《方案》提出,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持续做好控煤工作,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有序推动自备燃煤机组改燃关停,推进现役煤电机组节能升级和灵活性改造。完成 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周边燃煤锅炉改燃关停任务。“十四五”时期,煤炭消费量下降 10%。因地制宜推动清洁供热,推进余热暖民项目。

#### ■ 四川省印发《四川省“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四川省发改委、能源局, 2022/05/09)

《规划》提出:1)“十四五”期间新增水电装机约 2400 万千瓦,风电约 600 万千瓦,光伏发电约 10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约 74 万千瓦;至 2025 年底,水电装机约 10500 万千瓦,风电约 1000 万千瓦,光伏发电约 12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约 175 万千瓦,地热能发电 3 万千瓦。2)重点推进金沙江、雅砻江、大渡河“三江”水电基地建设,新增投产装机约 2200 万千瓦,核准建设规模约 1200 万千瓦,建成投产乌东德、白鹤滩、苏洼龙、两河口、杨房沟、双江口、硬梁包等水电站,加快推进叶巴滩、拉哇、卡拉等电站建设,核准建设旭龙、岗托、奔子栏、孟底沟、牙根二级、丹巴等水电站。3)新增投产其他流域大中型水电装机约 200 万千瓦,建成投产天全河锅浪跷、硕曲河古瓦、无量河确如多、庆大河格拉基及毛尔盖河剑科等水库电站,建成投产水洛河博瓦、木里河固增、俄日河红卫桥等电站。

#### ■ 广东省工信厅发布《广东省 2022 年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广东省工信厅, 2022/05/09)

《方案》指出:1)按照国家下达的 2022 年煤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结合电力热力供需形势,按照延寿运行、“关而不拆”转应急备用和关停拆除等需要提出分类处置意见,稳妥有序做好煤电淘汰落后产能工作。2)坚决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加强对重点行业企业的落后工艺装备排查,确保不留“死角”、不留“隐患”,对排查发现的落后产能,要立即组织淘汰。3)开展已关停退出落后产能复查和历次督导检查反馈问题“回头看”,确保落后产能没有恢复和不能恢复。

#### ■ 安徽省能源局印发《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安徽省实施方案(安徽省能源局, 2022/05/09)

《方案》指出:“十四五”期间,核准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9 个,装机容量 1080 万千瓦。到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全省累计建成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分别达到 468 万千瓦、1000 万千瓦以上和 1600 万千瓦以上。

-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 6 部门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2 年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工信部，2022/05/10）

《文件》指出：1）明确 300/600/1000MW 级燃煤发电机组煤耗基准水平、标杆水平。对新建煤炭利用项目，应对照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建设实施。2）对清洁高效利用水平低于基准水平的存量项目，引导企业有序开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改造，加快推动企业减污降碳，坚决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落后工艺。3）对需开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改造的项目，各地应明确改造升级和淘汰时限（一般不超过 3 年）以及年度改造淘汰计划。4）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艺技术装备研发和推广应用，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

- 国家发改委、人民银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国家发改委、人民银行、财政部、工信部，2022/05/10）

《通知》指出：1）重点支持制造业，全面解决制造业、科研和技术服务、生态环保、电力燃气、交通运输等行业留抵退税问题。2）清理转供电环节不合理加价，支持地方对特殊困难行业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政策。

- 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国家发改委，2022/05/10）

《规划》指出：1）积极开发生物能源。有序发展生物质发电，推动向热电联产转型升级。开展新型生物质能技术研发与培育，推动生物燃料与生物化工融合发展，建立生物质燃烧掺混标准。2）支持有条件的县域开展生物质能清洁供暖替代燃煤，稳步发展城镇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推进沼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等其他生物质能清洁取暖。3）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生物柴油推广试点，推进生物航空燃料示范应用。

- 宁夏自治区发改委发布《关于开展 2022 年新型储能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宁夏自治区发改委，2022/05/10）

《通知》指出：1）原则上每个地区储能试点项目数量不超过 2 个，每个地区项目总规模不超过 200 兆瓦 / 400 兆瓦时；鼓励银川市、石嘴山市、固原市优选 1 个储能项目参与试点申报，每个地区项目总规模不超过 100 兆瓦 / 200 兆瓦时。2）给予自治区储能试点项目 0.8 元 / 千瓦时调峰服务补偿价格，全生命周期内完全充放电前 600 次在辅助服务市场中不考虑价格排序，优先调用储能试点项目。3）将储能试点项目纳入自治区新能源消纳补偿机制中系统调节费用优先支持范围，支持企业降低建设投资和运营成本。

-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国务院，2022/05/11）

会议要求，确保能源供应。在前期支持基础上，再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 500 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通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资 100 亿元，支持煤电企业纾困和



多发电。要优化政策，安全有序释放先进煤炭产能。决不允许出现拉闸限电。

- 住建部发布《进一步做好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管理的通知》( 住建部, 2022/05/11 )

《通知》指出：1) 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全面排查涉及燃气各领域的安全风险隐患，在全面梳理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底数基础上，梳理确定 2022 年更新改造计划及项目清单，确保“十四五”期末基本完成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任务。2) 加强城镇供热运行安全保障。加大城镇老旧供热管网节能改造力度，降低供热能耗水平，加强能源节约。

- 江苏省发改委公布《2022 年光伏发电市场化并网项目( 第一批 ) 名单的通知》( 江苏省发改委, 2022/05/11 )

第一批市场化项目共计 18 个，共计 1622.44MW，其中华润、华能、三峡、国能投、中广核、京能集团、南京维尚新能源、新沂盛杰绿电大唐分别拿下 320MW、282MW、270MW、240.44MW、200MW、100MW、100MW、60MW、50MW。

- 海南省印发《海南省风电装备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 年)》( 海南省, 2022/05/12 )

《规划》指出：1) 打造海上风电 500 亿级产业链( 群 )，推动风电装备产业发展。2) 按照“在空间布局上尽可能集中，打造风电产业园”的思路，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总体空间布局为“一园两基地”，即西部海上风电产业园，儋州洋浦、东方海上风电装备制造基地。

- 国家能源局公告 2021 年度能源领域首台( 套 ) 重大技术装备申报及评定工作。( 国家能源局, 2022/05/13 )

决定将华龙一号、国和一号相关技术、“300MW 级变速抽水蓄能机组成套设备”等 75 个技术装备( 项目 ) 列为 2021 年度能源领域首台( 套 ) 重大技术装备项目。

## 2.2 环保

- 河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河北省政府, 2022/05/09 )

《通知》提出：2025 年：1) 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01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2659 公里，各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45% 以上，城市、县城平均污泥无害化处置率保持在 97% 以上；2) 生活垃圾处理。全省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6 万吨/日左右，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7 万吨/日左右；3) 固体废物处置。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新增大

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5%；4) 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基本补齐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100%。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上海市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上海市, 2022/05/09)

《规划》提出：1) 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显著增强。资源产出率和废弃物循环利用率进一步提高，部分废弃物循环再生利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进一步完善；2) 循环型社会基本形成。建成覆盖工业、农业、城建、生活等领域的资源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培育一批高水平的循环经济产业项目和龙头企业。相关指标：资源产出和废弃物循环利用效率。“十四五”时期，全社会主要资源产出率提高 20%左右；到 2025 年，主要废弃物循环利用率达到 92%左右。

-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做好 2022 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国家发改委, 2022/05/10)

《通知》提出：落实好《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各项降成本重点任务，继续加大助企纾困力度：1) 实施新的组合式水费支持政策。对留抵税额提前实行大规模退税，全面解决制造业、科研和技术服务、生态环保、电力燃气、交通运输等行业留抵退税问题；2) 加强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持，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并引导资金更多流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3) 持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4) 缓解企业人工成本上升压力；5) 降低企业用地房租原材料成本；6) 推进物流提质增效降本；7) 提高企业资金周转效率。

-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土壤污染防治规划》(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2022/05/10)

《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土壤环境状况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基本得到全面管控。1) 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77%，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55%，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 98%以上的较高水平；2)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 天津市人民政府发布了《天津市“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实施方案》(天津市, 2022/05/10)

《方案》提出：1) 推动实施重点行业绿色升级工程，重点行业产能和数据中心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比例超过 30%，绿色制造示范单位达到 300 家以上；2) 探索推广碳排放权、排污权、用能权抵质押融资等新型业务，为绿色企业提供便捷、高效、多元化的融资服务。

- 浙江起草《浙江省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规划(2022-2025 年)(征求意见稿)》(浙江省, 2022/05/10)

《规划》提出：到 2025 年，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99%，实现工业

危废“趋零填埋”(5%以下),对全省减污降碳支撑增强。建成“无废工厂”500家以上,打造全国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新标杆。

-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省发改委联合印发《山东省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碳排放减量替代办法(试行)》(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发改委,2022/05/10)

《办法》针对的“两高”行业主要包括炼化、焦化、包括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沥青防水材料、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等16个行业上游初加工、高耗能高排放环节新建投资项目。

- 重庆市发改委等10部门联合印发《重庆市污水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重庆市发改委,2022/05/11)

《方案》:目标到2025年:1)全市新增污水再生利用生产能力约89万立方米/日,全市再生水利用率达15%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80%以上;2)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98%以上、乡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85%以上,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20万吨以上。

- 重庆市发改委等11部门联合印发《重庆市“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实施方案》(重庆市发改委,2022/05/11)

《方案》:目标到2025年大宗固废的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利用水平不断提高:1)构建起粉煤灰、冶炼渣、煤矸石、工业副产石膏、尾矿等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的工业经济发展模式;2)大宗固废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城区建筑垃圾收集率达95%,无害化处理率达95%,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65%,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

- 河南省起草了《河南省进一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河南省,2022/05/11)

《方案》涉及重点行业包括重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重有色金属冶炼业、铅蓄电池制造商、电镀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皮革鞣制加工业。目标到2025年,涉重金属重点行业重点污染物排放量比2020年下降7%。

-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公开征求《吉林省大气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吉林省生态环境厅,2022/05/12)

《方案》:目标到2025年:1)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优化调整取得实质性进展,从源头上减污降碳、协同治理能力显著提升;2)全省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基本消除,PM2.5和臭氧协调控制取得积极成效,臭氧浓度稳中有降,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高,移动源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明显下降。

- 云南省发改委发布《云南省“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化工污染治理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云南省发改委,2022/05/13)

《方案》重点治理污染物包括挥发性有机物、工业废水、有机废液等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有毒有害土壤污染物质等。目标到 2025 年，长江经济带重点管控区域内化工产业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和全面治理，不断实现资源循环高效利用，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取得明显成效。

## 3 公司公告

### 3.1 电力

【中国广核】经营情况：公司红沿河 6 号机组的临时上网电价为 0.3749 元/千瓦时（含税），执行时间自该文件下发之日（2022/04/29）至红沿河 6 号机组商业运营之日止。（2022/05/09）

【龙源电力】经营情况：2022 年 4 月，甘肃完成发电量 660.1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19.53%。其中，风电发电量 558.4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19.65%，火电发电量 86.8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11.48%，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 14.9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93.50%；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2481.8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8.37%。其中，风电发电量 2072.6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8.68%，火电发电量 362.3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2.02%，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 46.9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68.53%。（2022/05/10）

【浙江新能】业绩发布会：重要提问：Q1：公司和金风科技有无项目合作？还有就是海外有无发电项目？A1：公司与金风科技存在风电机组设备采购业务，公司暂无海外发电项目。Q2：公司海上风电项目投产后主要是在省内消纳吗？是否有跨省交易？A1：公司海上风电项目暂无跨省交易。Q3：请问公司未来风电光伏装机来自自建和收购的规模分别如何？目前有收购的计划吗？十四五期间装机如何预期？另外，公司主要依靠什么获取浙江省外的新能源项目？A3：公司将围绕“3060”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科学制定公司“十四五”规划，并坚持“区域聚焦、重点突破、购建并举”的发展战略，紧紧跟随国家政策导向，抢抓发展机遇，加大开发力度，积极参与各地组织的新能源项目市场竞配。（2022/05/10）

【甘肃电投】红利分配：甘肃 2021 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0.54 亿元，股权登记日 2022/05/18，除权除息日 2022/05/19。（2022/05/10）

【嘉泽新能】股份减持：减持计划期届满，公司股东宁夏比泰减持公司股票 46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19%。（2022/05/10）

【晶科科技】股份减持：减持计划期过半，公司股东碧华创投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289 万股，约占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 1%，当前仍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8.35%。（2022/05/10）

【天富能源】非公开发行：证监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要求公司在 30 日内就相关问题进行回复。（2022/05/10）

【京能电力】股权变动：京能集团、京能国际股份、京能清洁能源及深圳京能租赁共同签署《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吸

收合并协议》，协议签订后京能国际股份持有公司的 42.92% 股权被京能集团继承，至此京能集团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66.83%，为实控人。(2022/05/10)

【银星能源】对外投资：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购买其拥有的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事项。(2022/05/11)

【吉电股份】对外投资：公司与吉林省汪清县人民政府签署《吉林汪清 5000MW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专项投资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同推进汪清前河流域 5000MW 抽水蓄能项目开发建设。(2022/05/11)

【浙能电力】对外投资：公司与浙能绿能电力将按股权比例共同以现金方式进一步向河北新华龙增资。(2022/05/11)

【韶能股份】股权转让：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华利通持有的公司非限售流通股 1.42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1%，将被司法拍卖。(2022/05/11)

【宝新能源】分红派息：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9 亿元，股权登记日 2022/05/17，除权除息日 2022/05/18。(2022/05/11)

【桂东电力】行政处罚：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因进口货物报关税税率错误收到沙田海关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人民币 1776 万元。(2022/05/11)

【上海电力】债券发行：公司成功发行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规模 17 亿元，票面利率 2.1%，期限 65 天。(2022/05/11)

【嘉泽新能】股份减持：公司股东宁夏比泰拟在未来 6 个月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0.49 亿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2022/05/11)

【电投能源】非公开发行：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76 亿股(含本数)募集 40 亿元资金用于通辽市 100 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总投资 59.59 亿元，投入募集资金 28 亿元)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控股股东蒙东能源拟认购金额不低于 16 亿元(含本数)。2) 对外投资：公司拟在赤峰市注册分公司并投资 1.85 亿元建设赤峰市 50MW 屋顶分布式户用光伏项目；公司拟投资建设阿右旗 200MW 风储一体化项目，并配置 60MW/120MWh 磷酸铁锂储能装置，项目总投资 13.64 亿元，其中储能设施投资 1.81 亿元。(2022/05/12)

【中国核电】对外合作：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核汇能拟引入中信证券投资、中国人寿、川投能源、浙能电力、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北京光核汇合新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德擎混改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等七位战略投资者，合计增资 75 亿元，持有 30% 股权，标的公司主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潮汐发电、火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煤制气项目的建设、运营；投资与开发。(2022/05/12)

【川投能源】1)对外投资：公司以货币资金 16 亿元增资中国核电旗下子公司中核汇能，持股 6.40%，为仅次于中国核电（70.0%）、中国人寿（8.21%）的第三大股东。2)业绩发布：公司将于 2022/05/30，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2022/05/12）

【浙能电力】对外投资：公司出资 12 亿元增资中国核电旗下子公司中核汇能，持股 4.80%，为第四大股东。（2022/05/12）

【三峡水利】对外合作：公司与赣锋锂业、长江电力长江绿色基金管理公司签署《合资备忘录》，各方拟合资设立电池资产管理公司，开展涵盖电池系统集成、电池产品租赁(或销售)、回收利用等一体化电池资产管理服务业务，公司拟认缴 6 亿元，持股 30%。（2022/05/12）

【龙源电力】债券发行：公司成功发行 15 亿元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票面利率 2.65%，期限 3 年。（2022/05/12）

【国投电力】1)股权交易：公司董事会决议取消子公司国投环能作价 4.20 亿元向中成集团转让新源中国 60%股权事项，公司后续拟采取进场交易方式，寻找合适的交易对象，推动新源中国产权转让。2)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2022/05/12）

【中闽能源】对外投资：公司拟用 0.5 亿元注册全资子公司-中闽（福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开展光伏发电业务。（2022/05/12）

【ST 热电】经营情况：公司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关联交易、托管资产、盈利能力、固定资产认定经营性现金流 6 大问题，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2022/05/12）

【节能风电】分红派息：2021 年度公司将每 10 股分发现金红利 0.55 元，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2/5/19）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节能转债”将停止转股。（2022/05/12）

【郴电国际】政府补助：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公司经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于 2022 年 05 月 11 日收到东江引水工程项目退还增值税期末留抵税 0.77 亿元。（2022/05/12）

【节能风电】对外投资：1)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和承债的方式收购巨鹿县腾煌新能源科技 100%股权，股权收购价格为 5.7 元，承债金额不超过 4.95 亿元，标的公司主营光伏发电技术研发及科技推广；风力发电；风力发电场的建设工程施工及运营维护；光伏电站的开发及建设工程施工。2)公司拟投资 0.1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节能（河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负责投资开发中节能怀安 100MW 风电项目。债券发行：公司拟对外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绿色公司债券，期

限不超过 5 年。( 2022/05/13 )

【华银电力】股份减持：公司股东湘投控股拟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0.53 亿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当前其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9.51%。( 2022/05/13 )

【涪陵电力】股权转让：公司将所持重庆市蓬威石化 15%的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该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 0 元 ,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 1 元。( 2022/05/13 )

【珈伟新能】股份减持：自 2022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1 日 ,公司股东因质押业务违约被动股份减持计划已合计减持 838 万股 ,减持变动比例达到 1%。( 2022/05/13 )

## 3.2 环保

【ST 龙净】控制权变更：控股股东龙净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阳光瑞泽、阳光泓瑞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合计持有的龙净环保 1.61 亿股股份 ( 占比 15.02% ) 转让给紫金矿业 ,转让价格为 10.80 元/股 ,转让价款合计为 17.34 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 ,紫金矿业合计控制公司 2.68 亿股股份表决权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4% ,将成为控制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 2022/05/09 )

【深水海纳】股东减持：持股 5%以上股东间董事李琴女士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256.27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1.45%。( 2022/05/10 )

【博世科】项目中标：确定公司成为龙州县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1.68 亿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1.66 亿元。( 2022/05/10 )

【碧水源】股东权益变动：董事长文剑平出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后 ,文剑平持股比例为 11.77%。( 2022/05/10 )

【中环环保】债券发行结果：本次发行 8.64 亿元可转债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5.55 亿元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4.20%。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金额为 3.04 亿元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 541.28 万元。( 2022/05/11 )

【天源环保】股权激励：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权益合计不超过 1,200.00 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3% ,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价格为 6.04 元/股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2.07 元/份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计 100 人 ,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 业务 ) 骨干。( 2022/05/11 )

【太和木业】股东大会资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2022/05/11 )

【侨银股份】中标通知书：收到约 2925 万元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城乡环卫一体



化保洁作业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2022/05/11)

【高能环境】子公司担保：本次为靖远高能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1 亿元。截至公告日前，公司实际为靖远高能提供担保余额为不超过 4.05 亿元。(2022/05/11)

【德林海】1) 股东大会资料：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2) 问询函回复：发布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2022/05/11)

【中再资环】证监会反馈意见：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595 号)，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22/05/11)

【超越科技】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4,25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现金，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356.33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05/11)

【清新环境】1) 项目收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 4.85 亿元现金收购宣城志创所持有的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 57% 的股权；2) 拟对达州清新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分行申请的达州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 7,000 万元。(2022/05/12)

【德林海】股份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3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8.53 元/股，最低价为 36.8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06.93 万元。(2022/05/12)

【深水海纳】股份减持：持有公司股份 901.4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0846%) 的股东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31.8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022/05/12)

【万邦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2022/05/12)

【东江环保】仲裁事件：公司收到上海仲裁委下发的《裁决书》，公司作为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启迪再生资源(启迪环境子公司)支付债务抵销后的损害赔偿款 2,773.35 万元，支付基金补贴损失额 2,634.03 万元。(2022/05/13)

【启迪环境】司法拍卖：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桑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1.87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6%，本次司法处置标的为桑德集团所持有公司的 7,115.6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7%。(2022/05/13)

【高能环境】提供担保：为高能中色提供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2022/05/13)

【富淼科技】收到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

询函。(2022/05/13)

【卓锦股份】项目中标：公司中标五河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场地风险管控项目，中标金额预计最终可形成的合同收入为 3,775.5 万元。(2022/05/13)

【科融环境】延期回复深交所年报问询函。(2022/05/13)

【兴源环境】股份减持：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韩肖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78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含) 78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2022/05/13)

### 3.3 燃气

【新天绿能】经营情况：2022 年 4 月，公司完成发电量 143.6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9.90%，其中风电业务 142.1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10.08%；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累计完成发电量 539.8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3.28%，其中风电业务 534.4 万兆瓦时，同比增长 3.35%。2022 年 4 月完成售气量 2.33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6.76%；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累计完成售气量 17.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5.14%。(2022/05/10)

【ST 升达】诉讼事项：四川高院判决公司股东升达集团向成都农商行偿还借款本金 975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并以其持有的广元升达 100%股权、山南大利通商务 100%股权、成都蜀锦矿业 67%的股权作为担保。(2022/05/10)

【九丰能源】分红派息：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1 亿元，转增 1.77 亿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6.20 亿股，股权登记日 2022/05/17，除权除息日 2022/05/18。(2022/05/11)

【ST 浩源】股份减持：公司股东胡中友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44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减持计划尚在执行中。(2022/05/11)

【国新能源】股权变动：公司全资孙公司东部管网公司与天津管道公司合资成立国化能源(51%：49%)，天津管道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国化能源 49%股权无偿转让至其股东国家管网公司，公司决定放弃行使相关股权的优先购买权。(2022/05/12)

【贵州燃气】可转债：公司贵燃转债因触发“股价存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的情形。”，转股价格将由 10.17 元/股向下修正为 7.22 元/股，2022/05/16 生效。(2022/05/13)

【百川能源】股份减持：公司股东曹飞已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0.11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

减持计划实施前，曹飞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14.30%。( 2022/05/13 )

### 3.4 水务

【洪城环境】减持结果：上海星河数码持有公司 5,010.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下降至 4.82%，因公司期间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被动稀释。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2022/05/09 )

【巴安水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 2022/05/11 )

【渤海股份】提供担保：孙公司龙达水务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融资额度协议》，融资 6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子公司滨海水业按其所持龙达水务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2/05/13 )

## 4 投资建议

此次国常会再提煤炭增产并直接对企业注资，有助于煤电企业摆脱当前的经营困境，修复恶化的资产负债表；一次性向中央发电企业拨付 500 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有助于改善绿电企业现金流，提升其再投资能力，加速新项目开发。推荐水电板块的长江电力、核电板块的中国核电、火电板块的申能股份、绿电板块的三峡能源，建议关注华能水电、国投电力、中国广核。《“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有望扩大生物质在能源、环保领域的应用，有利于解决农村环境污染问题，加快“美丽乡村”目标的完成。环保板块谨慎推荐高能环境，建议关注瀚蓝环境、中持股份。

## 5 风险提示

**1) 需求下滑。**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运转的支柱之一，供需关系的变化在较大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运行状态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发电设备的利用小时数。

**2) 价格降低。**下游用户侧降低销售电价的政策可能向上游发电侧传导，导致上网电价降低；随着电改的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不断扩大，可能拉低平均上网电价。

**3) 成本上升。**煤炭优质产能的释放进度落后，且环保限产进一步压制了煤炭的生产和供应；用电需求的大幅增长提高了煤炭生产商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导致电煤价格难以得到有效控制；对于以煤机为主的火电企业，燃料成本上升将减少利润。

**4) 降水量减少。**水电的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和消纳情况，而来水情况与降水、气候等自然因素相关，可预测性不高。

**5) 地方财政压力。**央地共担的补贴模式，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地区的地方财政补贴不到位；债务问题相对严重的地方政府偿债能力进一步恶化。

**6) 政策推进滞后。**政策对于电价的管制始终存在，仍有可能因为经济发展不及预期等原因调整电价政策；国内部分地区的电力供需目前仍处于供大于求的状态，可能影响存量核电机组的电量消纳、以及新建核电机组的开工建设。

## 插图目录

图 1：5 月 9 日-5 月 13 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水务涨幅最大、燃气涨幅最小 .....	3
图 2：2020 年我国生物质发电装机结构（单位：万千瓦） .....	5
图 3：2020 年我国生物质发电量结构（单位：亿千瓦时） .....	5
图 4：2015-2020 年我国农林生物质装机容量 .....	5
图 5：2015-2020 年我国发电量 .....	5

## 表格目录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估值与评级 .....	1
表 1：5 月 9 日-5 月 13 日，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	3

##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6701-01 单元； 518001